



顯達鄉村俱樂部
HILL TOP COUNTRY CLUB
安寧集團成員 a member of ENM Group

顯達鄉村俱樂部

會員大會通告

茲通告顯達鄉村俱樂部（「俱樂部」）謹訂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三十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假座香港新界荃灣老圍顯達路十號本俱樂部之一號會議廳舉行會員大會（「會員大會」），藉以選舉委員會委員四名及商討由俱樂部委員會或會所管理層所提出的其他事項。

委員會
顯達鄉村俱樂部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四日

附註：

1. 會員有權委託一位代表出席會員大會。如會員享有投票權，該代表可代為酌情投票。所委任之代表毋須為本俱樂部會員。
2. 如閣下有意及合資格參加競選本俱樂部委員會委員，請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廿三日（星期三）下午5:00前向會籍部送達書面意向通知。
3. 就競選本俱樂部委員會委員，若有超過四名候選人參加競選本俱樂部委員，獲得最高票數的四名候選人將獲選為本俱樂部委員會之委員。
4. 本俱樂部會員須於會員大會指定開會地點的接待處出示有效之會員卡進行登記。
5. 填妥及簽署的回條（隨本會員大會通告附上）連同授權書（如有）及其他授權文件（如有），必須於會員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之指定舉行時間最少48小時前，以傳真至2416 4023或郵寄至香港新界荃灣老圍顯達路十號送達本俱樂部之會籍部，方為有效。
6. 會員大會將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三十日上午8:30開始進行登記。為確保大會能準時開始，會員或其委派代表請在大會開始前20分鐘抵達以進行登記。
7. 請瀏覽本會網頁 www.hilltopcountryclub.com 以查閱最新修訂之會規。



顯達鄉村俱樂部

回條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三十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假座香港新界荃灣老圍顯達路十號
本俱樂部舉行之會員大會（「會員大會」）及其任何續會適用之回條

本人／吾等⁽¹⁾ _____ 會員編號 _____

(i) 將出席會員大會（及其任何續會）；或

(ii) 將不出席會員大會（及其任何續會）；或

(iii) 將不出席但委任（受委代表姓名）⁽²⁾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之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會員大會（及其任何續會）。

日期： _____ 簽署⁽³⁾： _____

附註：

1.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須與有效會員卡上的名稱相同）。
2. 請填上閣下受委代表的姓名及地址。會員可委任一位代表出席會員大會。如會員享有投票權，該代表就於會員大會上正式提呈之任何決議案可代為酌情投票又或放棄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俱樂部會員，但須親自代表閣下出席會員大會。本回條之每項更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3. 本回條必須由閣下或閣下之正式書面授權人簽署。倘會員為公司，則必須於回條蓋上其法團印章，或經由其法律代表、董事或獲正式授權之代表親筆簽署。
4. 填妥及簽署的本回條連同授權書（如有）及其他授權文件（如有），必須於會員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之指定舉行時間最少48小時前，以傳真至2416 4023或郵寄至香港新界荃灣老圍顯達路十號送達本俱樂部之會籍部，方為有效。
5. 委任代表後，仍可親自出席會員大會或其任何續會；倘若閣下親身出席會員大會，則有關之代表委任將被撤銷。
6. 若閣下欲參選委員會委員，必須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廿三日或之前以傳真至2416 4023或郵寄至香港新界荃灣老圍顯達路十號送達本俱樂部之會籍部，方為有效。